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薄舒文

電話：3322101#7454

電子信箱：8001666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919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9197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9197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辦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體育局114年9月17日桃體競字第114001456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倘有疑問，請逕洽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，電話：02-8502213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 文
交 換 章
2025/09/19 12:16:51

局長 劉仲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